



Solargiga Energy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7)

(1) 首席財務官辭任及(2)更換合資格會計師、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起：

1. 湯雲斯先生辭任及將終止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惟將留任本公司諮詢顧問；及
2. 鄒耀明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

湯先生辭任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湯雲斯先生(「湯先生」)辭任及將終止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起生效。湯先生因追求其他興趣而離開本公司。

湯先生將留任本公司諮詢顧問，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湯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須知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鄒先生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起，鄒耀明先生(「鄒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完成三個月試用期後，鄒先生亦將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

鄒先生持有香港大學頒授之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鄒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加入本公司出任財務總監。加盟本公司前，鄒先生曾為香港一家H股上市公司之首席財務官、合資格會計師兼聯席公司秘書。鄒先生在審計、金融及會計方面積逾十二年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湯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付出之貢獻致以謝意，並熱烈歡迎鄒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許祐淵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譚文華先生、許祐淵先生及張麗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焦平海先生及莊堅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符霜葉女士、林文先生、王永權先生及張椿先生。